

安庆市红十字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庆市红十字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安庆市红十字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安庆市红十字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安庆市红十字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
开表

安庆市红十字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第一部分 安庆市红十字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国家、省红十字会工作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拟定我市红十字会工作发展规划、实施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

(二)按照《中国红十字会章程》的要求，依法指导全市各级红十字会工作。

(三)开展救灾备灾工作，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协助政府实施赈灾救援。

(四)开展人道领域内的社区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组织开展群众性初级卫生救护训练和现场急救工作，普及防病、防灾知识；按照国家和省红十字会的部署，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五)在上级红十字会的领导下，依法开展与国外红十字组织及港、澳、台红十字会组织合作与交流互动。

(六)组织管理全市红十字志愿者队伍；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的规定，推动无偿献血工作，建设和管理“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安徽分库安庆工作站”。组织开展遗体(器官)捐献工作。

(八) 完成市政府和上级红十字会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安庆市红十字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只包括会本级决算，无下属单位，与预算比较，增加 0 户。

纳入安庆市红十字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安庆市红十字会本级

第二部分 安庆市红十字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安庆市红十字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由以下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件。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收入决算表
3. 支出决算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安庆市红十字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总计 103.57 万元（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和年初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103.57 万元（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结余）。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96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的正常增长；二是财政追加招商相关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103.5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3.57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103.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34 万元，占 90.1%；项目支出 10.23 万元，占 9.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03.57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103.57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96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的正常增长；二是财政追加招商相关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57 万元，占本年

收入的 10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96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的正常增长；二是财政追加招商相关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3.57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96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的正常增长；二是财政追加招商相关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3.5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39 万元，占 9.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6.85 万元，占 74.2%；卫生健康（类）支出 4.38 万元，占 4.2%；住房保障（类）支出 12.95 万元，占 12.5%。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的正常增长；二是财政追加招商相关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93.34 万元，占 90.1%；项目支出 10.23 万元，占 9.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市委市政府的统一安排，财政追加了招商引资相关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9.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影响，缴费比例有所下降。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红十字事业（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65.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精简相关不必要开支。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项）。

年初预算为 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科目调整；二是通过宜采商城采购商品，节约了部分办公经费。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4.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5.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5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24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的正常增长；二是公积金基数的正常调增。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3.3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4.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 19.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安庆市红十字会 2019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安庆市红十字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26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8.03 万元，增长 71.51%，主要原因是单位承担招商任务，财政追加相关招商经费，因此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安庆市红十字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7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安庆市红十字会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关于 2019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4 个项目，涉及资金 10.23 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 98.37%。从评价情况看，项目立项符合单位职责和相关管理规定，绩效目标合理，项目绩效评价为“良好”，均达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本部门 2019 年度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本部门组织开展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全年度按计划使用资金，各项目按年初设定的实施方案有序开展，管理规范、使用合规，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安庆市红十字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